

## 國立中興大學九十二學年度大學推薦甄選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午十時

二、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二會議室

三、主席：顏校長 聰

紀錄：梁慧珍

四、主席致詞：略

五、業務報告：本校九十二學年度大學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指定項目測驗計有考生246人繳費參加，各學系業於三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三日間舉行測驗，並由試務承辦單位出版組核登成績完成。

六、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校九十二學年度大學推薦甄選入學招生，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分數及錄取名額案，提請審議。

說明：各學系甄選總成績一覽表請參閱（附表一）。本表之成績係採用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所提供之成績處理軟體計算、排序而得，目前暫以足額錄取列表，惟各學系得設定最低錄取標準，以決定正式錄取人數。

決議：除水土保持學系、材料工程學系、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採不足額錄取外，其他學系照表通過。各學系錄取標準及名額如下：中文系錄取十名，最低錄取分數六十六分。歷史系錄取十名，最低錄取分數七十二分。水保系錄取五名，最低錄取分數七十八分。材料系錄取六名，最低錄取分數八十五分。生機系錄取九名，最低錄取分數七十分。機械系錄取十四名，最低錄取分數八十一分。應數系錄取十六名，最低錄取分數六十七分。土環系錄取五名，最低錄取分數七十四分。植病系錄取五名，最低錄取分數八十三分。農藝系錄取八名，最低錄取分數七十九分。

案由二：本校九十二學年度大學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指定項目測驗，試務經費業已編列完成，如分配表，請討論。

說明：

- 一、分配表係依據「國立中興大學自辦招生考試經費收支編列原則」編列。
- 二、分配至各學系之額度係參考報考學生人數及各系可能支出項目推估之結果。
- 三、按往例各系分配款得彈性自行再分配運用於各種項目內。

決議：照表通過（如[附表二](#)）。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上午十時三十分）